

校企合作 订单培养 专业共建

协

议

书

甲方：山西运城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山西丹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订单培养专业共建合作协议

甲方：山西运城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山西丹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专业共建，促进学生就业，推进双方事业发展，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共同建设会计电算化、食品营养与检测、光伏发电技术应用专业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

1、共建专业：会计电算化、食品营养与检测、光伏发电技术应用（2019年开始招生）专业

2、办学层次：普通全日制专科

3、学制：三年

4、招生工作及开班规模：招生计划由甲方负责，生源组织由乙方负责，班容量原则上控制在 50 人左右，学生人数小于 20 人时不予开班。

5、合作模式：实行“2+1”办学模式。具体要求是：

(1) 项目学生前两个学年在甲方完成理论课、校内实验实训课程的学习，其中，基础课由甲方负责，核心专业课程由乙方负责，具体课程任务分配以双方商定的人才培养方案为准。期间，学生课外活动、生活、安全等日常管理由甲方负责，乙方选派的授课人员、学生管理人员必须在甲方备案，并服从甲方和该专业所在教学系的统一管理。

订单培养专业共建合作协议

甲方：山西运城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山西丹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专业共建，促进学生就业，推进双方事业发展，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共同建设会计电算化、食品营养与检测、光伏发电技术应用专业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

1、共建专业：会计电算化、食品营养与检测、光伏发电技术应用（2019年开始招生）专业

2、办学层次：普通全日制专科

3、学制：三年

4、招生工作及开班规模：招生计划由甲方负责，生源组织由乙方负责，班容量原则上控制在50人左右，学生人数小于20人时不开班。

5、合作模式：实行“2+1”办学模式。具体要求是：

(1)项目学生前两个学年在甲方完成理论课、校内实验实训课程的学习，其中，基础课由甲方负责，核心专业课程由乙方负责，具体课程任务分配以双方商定的人才培养方案为准。期间，学生课外活动、生活、安全等日常管理由甲方负责，乙方选派的授课人员、学生管理人员必须在甲方备案，并服从甲方和该专业所在教学系的统一管理。

(2) 第三学年，由乙方安排项目学生到符合条件、能够满足教学大纲要求的相关基地、企业进行顶岗实习。期间，学生学习、生活、

(3) 学生职业规划设计，就业指导及就业保障服务等由乙方负责，并须与项目学生及家长签订就业服务协议。

二、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提供不少于 150 人的招生计划，并向乙方提供办公室一间供乙方须选派的任课教师和学生管理人员使用。

2、审核乙方招生宣传资料，配合乙方做好招生宣传工作。

3、负责对符合条件的学生进行招生录取、学籍注册。

4、负责会同乙方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双方教学任务，并负责最终审定培养方案；完成方案中规定的甲方应该完成的教学任务；负责人才培养方案的监督落实。

5、比照学院对普通学生的管理，落实项目学生评优奖励和贫困资助政策，组织日常教学、生活、安全管理及课外活动，保障项目学生享有普通学生同等权利，督促项目学生履行普通学生应尽之义务。

6、负责按规定对完成学业、符合条件的学生颁发学历证书和就业报到证书。

7、维护乙方的信誉和利益，为乙方保守商业机密。

8、定期对合作教学班的教学、实训、师资配备进行考核评价。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负责办理合作项目中涉及到乙方的资质。

2、在接受甲方监督、指导下，负责本项目的招生宣传和生源组

织工作。

3、协助甲方做好前两个学年项目学生的日常管理工作，经甲方同意，乙方可选派项目班级班主任，其工资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服从甲方该专业所在教学系的管理。

4、经甲方同意，乙方可根据项目涉及专业的职业需要、制定、实施自己独特的学生管理方案，并负责按协议安排学生就业。

5、会同甲方制定项目学生人才培养方案，完成方案规定的乙方任务课程的教学和相关职业培训；负责组织完成项目学生第三学年的外出定岗实习任务；负责实习期间学生的学习、生活、安全等日常管理工作。协助甲方帮助学生考取相关职业证书，协助甲方帮助学生办理毕业派遣手续。

6、根据甲方需要，为甲方培训专业核心课教师，参加培训教师的吃、住和旅差费由甲方负责，其余由乙方承担。

7、维护甲方名誉和利益，为甲方保守商业机密。

8、如果乙方不能按既定的人才培养方案完成教学任务，或因其它原因不能保证教学质量的，甲方根据学生意愿有权终止合作。

三、费用的收取

1、甲方按照物价部门审批的标准收取学费、公寓管理费、教材费。乙方负责课程的教材选用和采购需纳入甲方统一管理。

2、乙方收取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创新创业培训费，在学生自愿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由乙方和学生、家长共同商定，并签订相关协议。所收费用要用于乙方的师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3、如发生学生退学、退费等情况，甲乙双方应根据甲方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协商处理。

4、合同有效期内，学校发生层次变动及名称变更等不影响本协议执行。

四、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自 2018 年做起，原则上不少于三届学生，但每届学生的合作，均需视实际情况重新签订合作协议。

五、违约责任

在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守约方可向相关部门提起仲裁或诉讼。因国家政策调整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影响，本协议可终止且双方免责。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争议的解决

1、依据本协议，双方确定为项目合作关系，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商业行为、法律行为及经营损失不承担连带责任。

2、在双方的合作办学过程中，如出现任何教学质量或其它合作问题，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的行为违背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违反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共道德，故意或过失造成对对方利益损害时，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协议。

3、本协议之变更，须经双方同意并采取书面形式备案。变更或终止本协议时须提前一个月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协议终止时，对

于仍然在校的学生，本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的各条款所规定的双方责任依然有效直至双方完成对上述学生的各项服务。

4、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签署地为山西运城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共计5页，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何常青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18年3月28日

签订日期:2018年3月28日